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21.01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0,307.5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1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8.5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476.27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2,821.01	支出总计	12,821.01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07.56	10307.56						
204	05		法院	10307.56	10307.56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284.18	7284.1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3.25	2833.25						
204	05	06	“两庭”建设	190.13	19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1	688.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38.61	638.61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54.91	5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79.95	579.9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75	3.7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	5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	5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8.57	348.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8.57	348.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95	342.9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2	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6.27	1476.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6.27	1476.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9.23	589.2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87.04	887.04						
合计				12821.01	12821.01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07.56	7,284.18	3,023.38
204	05		法院	10,307.56	7,284.18	3,023.38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284.18	7,284.1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3.25		2,833.25
204	05	06	“两庭”建设	190.13		19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8.61	636.18	52.4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38.61	636.18	2.43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4.91	52.48	2.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95	579.9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	3.7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0		50.0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0		5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8.57	348.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8.57	348.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95	342.9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2	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6.27	1,476.2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6.27	1,476.2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89.23	589.2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87.04	887.04	
合计				12,821.01	9,745.20	3,075.81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2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7.56	10,307.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688.61	688.61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8.57	348.57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476.27	1,476.27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12,821.01	支出总计	12,821.01	12,821.01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年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			2017年预算数比2016年 执行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23.45	10,307.56	7,284.18	3,023.38	-315.89	-2.97
204	05		法院	10,623.45	10,307.56	7,284.18	3,023.38	-315.89	-2.9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7,386.11	7,284.18	7,284.18		-101.93	-1.38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7.34	2,833.25		2,833.25	-244.09	-7.93
204	05	06	“两庭”建设	160.00	190.13		190.13	30.13	18.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8.51	688.61	636.18	52.43	-99.90	-12.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8.51	638.61	636.18	2.43	50.10	8.51
208	05	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86.91	54.91	52.48	2.43	-32.00	-36.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72.01	579.95	579.95		107.94	22.8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29.59	3.75	3.75		-25.84	-87.33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00.00	50.00		50.00	-150.00	-75.0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00.00	50.00		50.00	-150.00	-75.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01.06	348.57	348.57		47.51	15.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06	348.57	348.57		47.51	15.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1.06	342.95	342.95		41.89	13.9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62	5.62		5.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1.70	1,476.27	1,476.27		-65.43	-4.2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1.70	1,476.27	1,476.27		-65.43	-4.2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8.34	589.23	589.23		-69.11	-10.5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83.36	887.04	887.04		3.68	0.42
合计				13,254.72	12,821.01	9,745.20	3,075.81	-433.71	-3.27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96.49	6,696.49	
301	01	基本工资	799.47	799.47	
301	02	津贴补贴	4,107.94	4,107.94	
301	03	奖金	61.99	61.99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8.08	458.08	
301	06	伙食补助费	248.64	248.64	
301	07	绩效工资	36.48	36.4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79.95	579.9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75	3.7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19	400.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86		1,517.86
302	01	办公费	120.00		120.00
302	02	印刷费	10.46		10.46
302	04	手续费	2.40		2.40
302	05	水费	7.80		7.80
302	06	电费	118.50		118.50
302	07	邮电费	97.00		97.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20		0.20
302	11	差旅费	27.20		27.20
302	13	维修(护)费	156.00		156.00
302	14	租赁费	4.00		4.00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302	15	会议费	3.01		3.01
302	16	培训费	20.00		2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11		2.11
302	26	劳务费	90.00		90.00
302	28	工会经费	98.61		98.61
302	29	福利费	93.24		93.2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40		106.4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20.01		220.0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92		340.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6.85	1,496.85	
303	01	离休费	19.98	19.98	
303	07	医疗费	0.60	0.6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589.23	589.23	
303	13	购房补贴	887.04	887.0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4.00		34.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4.00		34.00
合计			9,745.20	8,193.34	1,551.86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16年预算数						2016年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数						2017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60.64		2.11	158.53	54.50	104.03	137.20		2.11	135.09	53.55	81.54	124.01		2.11	121.90	15.50	106.40	1,551.86

2017年上海市长宁区XXX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区法院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 结转项目 ☐ 其他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 其他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服务 ☐ 资产购置类 ☐ 其他事业专业类 ☐

项目负责人

陈建斌

联系人

陈建斌

联系电话

52574999

开始时间

2017/1/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为法院办公场所提供专业统一的物业服务管理。

立项依据

本院将根据本院基础设施和所需服务的客观情况，对物业管理单位进行公开招投标，并签订相应的服务合同。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本院工作人员众多，日常进出各类人员复杂，安全管理难度很大；办公场所面积大且有大量室外场地，各类保洁任务繁重；为保证正常办公，院内中央空调、电梯、水泵等大量工程设备一应俱全，需要专业人员日常维护与保养。这些工作均非本法院人员可独立完成，必须由专业单位进行统一管理。

保证项目实施

本院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物业管理单位，在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中对保证项目实施的方式等具有详细信息。

的制度、措施				
项目总预算（元）		352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5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52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51996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物业管理费		352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法院物业管理是日常项目，任务繁杂，有很多不可预见的情况发生，且经常面临很多临时性工作。本院将严格遵照物业管理合同条款，监督该公司日常工作的推进。			
项目总目标	上级单位巡检满意；全院干警满意；来院办理各类事项的当事人满意。			
年度绩效目标	本院将按照招标条款对物业管理处综合评价、清洁卫生、安保消防、维修服务等方面对物业管理处进行全院民意测评（每年二次），确保各项满意度达到效果目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预算执行率		100%	

投入和管理目标		
产出目标	每年安检	120000人/次
	每年包检	84000只
效果目标	物业管理处综合满意率	92%
	会务保洁满意率	91%
	保安消防工程满意率	92%
影响力目标	来院办事人员对物业服务人员素质满意率	92%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档案管理经费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 结转项目 ☐ 其他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 其他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服务 ☐ 资产购置类 ☐ 其他事业专业类 ☐				
项目负责人	洪慧	联系人	洪慧	联系电话	52574999
开始时间	2017/1/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1、档案数字扫描工作由上海强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承接，在我院设档案扫描（含即时扫描）点。2、诉讼档案集中归档，由强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归档整理、裱贴、盖页、目录录入、打印封面及信息核对，在我院设集中归档点。3、由于我院库房面积仅为55平方米，只能作为周转库房，存放当年的诉讼案卷，其余诉讼档案及会计档案、光盘等都寄存在仁通档案库房。				
立项依据	1、根据最高法院开展档案数字化的要求，全市法院库存档案统一委托专业扫描公司，以集中外包扫描的方式进行数字化加工。2、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档案数字化项目服务合同书。3、长宁法院档案数字化项目服务合同。4、长宁法院档案寄存合同。5、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全面推进人民法院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和深度应用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贯彻、落实最高院、高院关于开展档案数字化的工作的精神。2、各法院档案胀库现象普遍存在，因此，高院推荐有档案寄存资质的江苏仁通档案管理咨询服务公司。由于我院库房面积仅为55平方米，只能作为周转库房，存放当年的诉讼案卷，其余诉讼档案及会计档案、光盘等都寄存在仁通档案库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扫描实施方案。2、软件实施方案。3、扫描质量验收标准。4、调卷还卷程序。5、消防与安全措施。6、安全保密协议。7、廉政建设协议。		
项目总预算（元）	34244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4244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档案管理经费	3424400	
项目实施计划	1、档案数字化:对2017年现场诉讼档案扫描和即时扫描、对1952-1978年文书档案和2009-2015年文书档案的数字化。 2、对前一年诉讼档案进行寄存。		
项目总目标	为了进一步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信息化水平，深化司法公开力度，促进档案信息资源的利用，方便当事人和律师远程异地查阅电子诉讼档案以及保障案卷的安全、解决案卷存放难题。		
年度绩效目标	2016年网上查阅电子档案达到39148次17969卷, 2017年我院将继续遵循统一管理、全程管理、规范标准、便于利用的原则，在确保电子诉讼档案信息安全的基础上，继续做好电子诉讼档案的查询利用工作。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95%
产出目标	每年数字化的卷宗数	34000卷
	每年新增寄存的卷宗数	34000卷
效果目标	网上查阅电子档案次数	30000次
影响力目标	查阅档案方面投诉率	零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上海市长宁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7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盖章）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 结转项目 ☐ 其他一次性项目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 其他经常性项目 ☐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 信息化建设类 ☐ 政策补贴类 ☐ 政府购买服务 ☐ 资产购置类 ☐ 其他事业专业类 ☐				
项目负责人	葛珍明、周宜俊	联系人	葛珍明、周宜俊	联系电话	52574999
开始时间	2017/1/1		结束时间	2017/12/31	
项目概况	根据有关规定提供司法救助				
立项依据	《上海市司法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切实解决一部分困难申请执行人涉民生问题； 2、进一步化解解决刑事案件被害人的困难，维护社会的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	根据《上海市司法救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积极为生活确有困难需要救助的申请执行人和刑事案件被害人启动司法救助，加大执行力度，加强执行调查广度，切实维护涉民生案“三				

项目总预算（元）		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司法救助专项资金			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为维护社会稳定，实现案结事了，对生活确有困难需要救助的刑事案件被害人启动司法救助、对生活确有困难需要救助的申请执行人启动司法救助，切实推进执行率。			
项目总目标	1、提升群众满意度 2、提升初执标的清偿率3、实现案结事了，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缓解因犯罪行为导致致伤、致残、致亡，且被告人无赔偿能力的刑事案件的被害人或被害人家属的生活经济压力；缓解生活确有困难的申请执行人的生活经济压力；提升执行标的清偿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司法救助管理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		健全和有效	

投入和管理目标		
产出目标	被害人救助案件量	10件
效果目标	实际执行率	75%
影响力目标	群众满意度	稳步上升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签名）： 填报人： 填报日期：		